

# 燕子李三

檀林 著

中国文联出版社

## 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燕子李三 / 檀林著. —北京: 中国文联出版公司, 1998. 3

ISBN 7-5059-2982-8

I. 燕… II. 檀… III. 长篇小说-中国-当代 IV. 121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98) 第 06486 号

书名	燕子李三
作者	檀林著
出版地	中国文联出版社
发行地	中国文联出版社发行部
经 销	农展馆南里 10 号 (100026)
责任编辑	全国新华书店
责任印制	李金玉
印 刷	胡元义
开 本	北京兴华印刷厂
字 数	850×1168 1/32
印 张	300 千字
印 版 次	12 印张
书 号	1998 年 3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
定 价	ISBN 7-5059-2982-8/I · 2248
	17.50 元

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 请直接与出版社联系

## 我所熟悉的檀林（孙继光）

王鸿漠

我认识檀林许久了。大概是一九七〇年的初夏，我刚从干校回到北京，一天中午，传达室的同志打电话到办公室，说有一个作者来送稿件。我下楼走进传达室，于是初识檀林。他那会儿还是个十八九岁的小青年，一张红扑扑的娃娃脸儿，一头黑发，五官端正英俊，有朝气。他身上没有那个年代小青年常有的目空一切的神情，懂礼貌，说话少年老成。

我留下了他带来的写得密密麻麻的一百多个“练习本”。那会儿，正是“文革”期间，出版社刚刚在浩劫中有些起色，要做的工作很多。我是一年之后出差到抚顺，躲在招待所里，才有余暇读那些带有柴油、煤油怪味儿的“练习本”的。我发现，尽管作者还不谙文学创作门道，可已显露出才气。有些作家写不生动的场面，如开会、劳动、求医问药等，他都写得有些特色，甚至引人入胜。后来才知道，他是在黑龙江建设兵团黑土地繁重的劳动余暇，点着自制灯具，挤出时间写出那一百多万字的。经我们小说组研究，决定扶植这个文学苗子，慎重考虑后，与他所在的师团进行了联系。

从那时为一个起点，到他长篇小说《一个女囚的自述》的出版，虽历经近十年，但获得了好评，迄今为止还不断接到读者询问的信件。弹指间已二十八年过去了，他成了我家里经常光顾的常客。我还接待过他的外祖父，八十多岁的孙纪乾老先生。那是个饱经沧桑的老人，富有传统老中医风范，言谈坦诚而有学识。从中，我感悟到了檀林严谨而有章规的早期家庭教育和影响，也看到了那祖孙非常亲密的关系，看不到代沟问题，品得出祖孙心领神会的至亲深

情。檀林不仅是个孝子，还是个负责任的家庭长兄。他从外祖父那里继承着系统的中医世家的传统哺养，又经受着其祖母带民族风味的厚爱。那个仅仅粗识文字的老人家，据说是讲民间故事的能手。她从地上讲到天空，从陆地讲到海洋，从人和动物讲到神仙鬼怪，正义忠诚勇敢智慧战胜无道邪恶懦弱愚蠢，启迪着小檀林的心灵。在“文革”中，其父亲不幸意外伤亡后，他在北大荒当兵团战士的月薪仅三十二元，扣除十二元伙食费后，每月还寄母亲二十元或十五元，上帮家里赡养七八十岁的祖母，下扶养四个弟弟妹妹，自己从中留下点滴零钱买处理的练习本自修写作，难能而可贵。当然也显示着他的某种精神与追求。我常想，以他的聪慧、刻苦与认真，他至少可以早早成为一个卓越的医生，或成为一个育人有方的武术教练的，可他却锲而不舍地走上了文学之路。

他发表出的十数部长篇小说《燕子李三》、《故都侠女》、《神拳传奇》、《海盗鲨鬼》、《圆明园春梦》、《圆明园秘闻》等，我都先读过手稿，给他提过尖锐不客气的意见。其中当然也包括他那部经过葛洛、孟伟哉同志终审过，而未能出书的，百万字写“文革”教育题材的《风华正茂——红卫兵之歌》。他的作品，常写的是种真情，虽平淡而寓生活哲理的故事，甚至是带有传奇色彩的人物，但绝不是试解什么口号和时髦一时的形式化的东西。所以作品发表在二十年至十几年前，今天读起来仍有新鲜感。其行文立字当中，蕴含着他自己的特点，他的家传医文化与风格。特别是当一个作家把文学创作植根于医文化这个胚基上，便形成了别具一格的风格。而这种风格还不是局限在某一个狭窄的创作区域里，从北方写到南方，从现代写到唐代、清代，使读者在朴实、准确的字句中寻到了风趣等，不能不使人看出作者成名后的才能。我有时觉得读檀林的手稿更有味道，是不是我们过去在编辑其书时，常认为作者对医风韵、医风俗、医对症、医场景的气氛渲染游离主体故事呢？现在看来，减删了作品这部分文字，使那些故事蕴涵淡薄浅显了。特别是作者由此受到了指摘，常被列入“通俗”等论中。文章写得通俗易懂，那是

一种才能。故弄玄虚，言之无物，甚至讲叙不清，也是一种才能，但后者是不应提倡的。仅用通俗品评作品如何，也算是文坛的一个误区吧？此次出文集，作者尽可能的部分恢复了那些情节场景故事衬托，适合了今天读者的欣赏品味，应该是件令人高兴的事情。中国文坛出现养生文学，养生风格，也是令人欢欣鼓舞的。人言，二十一世纪将是养生世纪，或医文化日臻成熟的世纪。在本世纪末推出檀林的文集，很有意思。而且，也不该让他的风格在百花齐放、百家争鸣中埋没。

特别是出版社邀我为其书作序时，我进一步了解檀林近十年深居简出，昼夜夜作，一边用孙家医技义诊悬壶捣弄岐黄，一边把孙纪乾老先生口传心授的孙氏医案家学，用纪实文学手法披露展示出来，颇感振奋。

本来抽象费解广涵的医学，用文学手法体现，故事性地描述一千多首古方，一百零八种内外功法的修炼与纠偏，数千种的草药，至少是文学书架上从来没有过的新品种。把医学世家药王的家学变成广泛的普及学，不再一家独私，其意义怎么品评也不为过。这是时代的进步，观念的进步，也应是我国改革、开放、搞活之后，在国粹传统文化胎基上绽开奇葩。

檀林，那个当年去人民文学出版社送稿件的小青年，走到出文集的今天，四十七八岁已是壮年人了。再到写出《药王新篇——孙思邈佛道药功法秘笈》的一步，他无疑正在走向成熟。我相信，有此一步，其所有文学作品，包括他已发表的数十万字的医论，都会在新书架上相得益彰的。我愿当年的青年人不断有发展地走下去，更愿他的所有作品会使更多的读者喜欢。我均殷切地期待着。

一九九八年元月八日

（本文作者系人民文学出版社资深的作家、编辑、编审，曾历任小说北组组长、现代文学编辑室主任等，现已退休。）

## 目 录

**我所熟悉的檀林** (孙继光) ..... 王鸿谋 (1)

**第一章 路见不平** ..... (1)

为首的和尚狞笑起来，手一挥，四个小和尚冲上前，将少女和受伤的男人死命拉开。少女哭叫着，为首的和尚死盯着她，猛然狂笑两声，冲上前去，把少女仰面朝天甩到床上，随后猛扑了上去……

**第二章 学做贵宾** ..... (10)

李三正暗自庆幸，忽听有人“扑哧”一笑，抬头一看，靠左边玻璃门后面，站着一个妙龄少女，正冲自己笑哩。他心一惊：天下还有大姑娘看小伙子洗澡的……

**第三章 恩人变仇敌** ..... (24)

山田岛一郎一进客厅，不禁大吃一惊，因为那封绝密的信件，居然握在李大手中。怎么办？突然，他自信地笑了。“好吧，那咱们就来个逢场作戏……”一个阴谋在心中形成。可那边，女儿枝子的心却被英俊的李三深深吸引着……

**第四章 密杀令** ..... (37)

桥的这一头，两个穿黑衣裳的中国警察目睹这场厮杀，只吓得目瞪口呆。日本兵在租界追打中国人，他们见得多了，但像今天这样二十多人对两个人的血战，还是头一次见到。

雾，终于全都散开……

**第五章 父亲的心事** ..... (46)

山田岛一郎却由此更看清了枝子的心事，她果然爱上了一个下等的支那人。这对他的家族来说，是多么不相称、不体面啊！终子，一个更周密、更毒辣的诡计在心中形成……

**第六章 租界大搜捕** ..... (56)

老人瞪着红眼珠子打量了一下李三，大叫：“还不快跑！大街小巷全都上了卡子，专抓穿灯笼裤的、穿对襟密扣褂子的、扎宽皮带的、穿牛皮靴的、还有二十多岁的……”李三心里明白，自己在宪兵团杀人的事儿发作了……

**第七章 李三拜师** ..... (62)

叫场的见燕四爷得了彩，挖苦起人来：“舍不得戒指，那只好押手指头喽！”在场的都跟着哄笑起来。李三不慌不忙，把左手无名指含在嘴里，心一狠，“嘎崩”一声，半截手指头就咬了下来。往锣里一扔，顿时鮮血四溅，人群中一阵惊呼……

**第八章 无限情思** ..... (75)

枝子高兴得脸儿通红，门开了，进来一个身穿西服、手捧鲜花的英俊青年。枝子一见来人不是李三，“啊”了一声，目光立刻黯淡了。小本太郎躬身施礼，把鲜花插到了花瓶中……

**第九章 隔墙有耳** ..... (89)

枝子拥抱着李三，又亲又吻，滔滔不绝地倾吐着肺腑之言，说不完的离愁别恨。火辣辣的言词，能把铁石心肠熔化，更何况平生第一次接触男女之爱的李三呢。两人正沉浸在爱情热火中，假山后传来“啪”的一声，李三和枝子大吃一惊，急忙松开了手……

**第十章 盗侠劫军饷**..... (103)

冯玉祥被李三抢了军饷，感慨万端：“只因民不聊生，才逼得人铤而走险哪！”待他与卫兵向出站口走时，忽见李三大踏步走来，把提包往地上一放，两只胳膊一伸，成个“大”字形在站门口一立，挡住了去路。一个卫兵手快，探手掏出了手枪……

**第十一章 日本小姐的情和爱**..... (119)

“日本小姐的钱？”要饭的瞎老太婆脸色骤变，猛地把要饭口袋兜了个底儿朝天。那些钱，铜板、光洋、还有手表、戒指连同两个干烧饼，全在马路上滚。众人全惊呆了，枝子被弄得不知所措……待她明白过来，忍不住鼻子一酸，眼泪怎么也止不住，“刷”地流了出来……

**第十二章 冯玉祥的军礼**..... (131)

军校的事，已经让李三烦恼不堪了，偏偏母亲又逼着他与金铃完婚。李三思念枝子，又不敢明说，忧心忡忡。待他更衣赶到冯玉祥的住所，不想，冯玉祥毕恭毕敬，“咔”地脚跟一并，给他行了一个十分标准的军礼，李三不知所措，屋里的人“轰”一下子全都大笑起来。

**第十三章 暗算李三**..... (147)

边洪乡个子大，力气足，金铃无法挣扎，再加上她被这意外吓晕了头，也不敢嚷。她被边洪乡抱进屋里，以为他总该放开手的，没想到他倒把她抱得更紧了……

**第十四章 拳打日本冠军**..... (159)

李三暗想：“我与他比武，是为争个拳艺高低，并无杀父之仇夺妻之恨，他怎么不下手则已，一下手每招都是黑拳，只往要害上打，这是什么意思？”越想越恼，不由得气往上撞……

**第十五章 母命难违**..... (172)

李三无法表明心迹，只好支吾说：“大哥，我不想结婚……”李大见李三闪烁其辞，干脆挑明了说：“你说不想结婚，人家金铃怎么办？娘打算明年正月给你们办事儿，老人家想抱孙子了。”

李三一听这话，“咕咚”一声跪下了：“大哥，帮兄弟一把吧！”

**第十六章 仇敌与情人**..... (189)

李三看到了照片，一朝省悟，认清了山田岛一郎是恩将仇报的小人。可是，一只戒指，王伯坚又分析出枝子是个有情有义的姑娘。她爸爸是自己的仇人，她又是自己的情人，这是水火不相容的事儿，真把人弄糊涂了！

**第十七章 威震警察局**..... (205)

那班警察一仗人多，二仗李三脱光了，一丝不挂，上来便要给李三戴手铐。没想到，一交手，三十个人还真不是对手。警察头目见没办法，只有给李三跪下了，没想到这招还真灵，居然就把燕子李三给逮进了警察局。

**第十八章 半幅红巾**..... (222)

李母见李三答应刺杀枝子的父亲，心里高兴了。一来，她要试一试李三是不是因为美女变了忠正的心肠；二来，杀了他，为国除害，为家报仇；三来，杀了他，枝子跟李三有了杀父之仇，他们这头亲事就得告吹。真是一箭三雕……

**第十九章 情侣重逢在杀人场**..... (240)

山田岛一郎还在睡梦中，李三的枪已经对准他的太阳穴。李三想让他死个明白，抄起茶壶，浇了山田一肚皮凉水。恰在此时，枝子冲了进来，与李三紧紧拥抱……直到这时，李三还没发现，他枪

里的全都是边洪乡换上的臭子儿……

**第二十章 无法征服的爱情…………… (263)**

刑讯室里被泼满了汽油。哨兵不敢拦挡将军的女儿，枝子跑进了刑讯室。李三清醒过来，看见日本兵个个举着火把，他猛一推怀里的枝子，让她快走。枝子却两手紧勾着他的脖子，比刚才更用力……一个士兵，迟疑地举起了火把……

**初版后记…………… (286)**

**附录：电影文学剧本《燕子李三》…………… (291)**

**后记…………… (367)**

## 第一章 路见不平

为首的和尚狞笑起来，手一挥，四个小和尚冲上前，将少女和受伤的男人死命拉开。少女哭叫着，为首的和尚死盯着她，猛然狂笑两声，冲上前去，把少女仰面朝天甩到床上，随后猛扑了上去……

北京、天津之间，在方圆三十里村庄稀少的田野上，苍松茂盛，古柏碧翠，黑压压一望无际。老林正中间，有一座相传为唐代所建的古刹，名叫天宫寺。近几十年来，这座庙宇连遭八国联军入侵、北洋军阀战乱等浩劫，殿堂房舍，已经破落不堪：古瓦上蒿草丛生，门环上金漆剥落，败壁残垣，也无人修复。看起来，像是一座香火断绝无人居住的破庙。

一九三〇年的中秋之夜，月明星稀，晴空朗朗，四野秋虫唧唧，渺无人迹，荒郊荒野，更显得荒寺的荒凉。天将二更时分，路上急匆匆走来两个人：一个二十七八模洋，一个不过十七八岁。他们步履矫健，装束奇异，对襟密扣的上衣，肥腿儿的灯笼裤，腰扎铜钉宽皮带，脚登牛皮练功靴，斜背小布包袱，背上各插着一口带鞘的腰刀，颇有点儿像是戏台上的武生模样。他们风尘仆仆，走在庙前停住了脚步。

年长的看了看“敕建天宫寺”的匾额，用征询的口气开口说：“三弟，咱们就在这儿过夜吧。”

年幼的用袖子在脸上抹了一把，一屁股坐在大青石台阶上。他累了，细密的汗珠儿布满了额头和鼻尖。年长的打量着弟弟，微微一笑，暴着青筋的大手在怀里摸索了一阵，摸出一块烤白薯来，递

给弟弟：“给，吃吧。”

年幼的伸手去接，手到中途，明眸一闪，发问：“你说，大哥，今天是八月十五吗？”

“嗯。”

他马上把手缩了回去，顽皮地笑着说：“八月十五，神仙到下界享受供果的日子，咱们何不到他们那儿借点粮食？”说着，不等他哥答言，霍地站了起来，双腿一蹬，像个弹簧一样弹了起来，腰一拧，头一点，双臂一扬，两腿一使劲儿，身子霎时腾空，跳上了有两米高的古庙高墙。又一闪，跃了下去，像个猫儿一样，轻轻落了地。他闪到墙根儿阴影里，左盼右顾，四周寂静，并没有人觉察，就蹑手蹑脚地转过了钟鼓楼，踅到正殿。

殿里供着三尊神像。供桌上供着瓜果梨枣、馒头豆包，香炉里还有几根残香，青烟袅袅。

他转动脑袋四处张望，屏声静气听了片刻，这才取出一块小包袱皮儿，一纵身跳上了供桌，铺开了包袱皮儿，就收拾起桌上的供品来。不管生熟甜咸，不管粗细优劣，一味收敛，还不时把什么东西塞到嘴里大嚼大咽。

他的兴味正浓，霍然，隐约听见三尊塑像中的一尊讲话了：“哈哈哈……不要这样慌忙嘛……”

他吃了一惊，打了个冷战。一个馒头失手落地，滚到了墙旮旯里。他下意识地手摸刀把，瞪眼凝神，望着神像，细心谛听。可是四周静悄悄的，又没有了声息。

“怎么？”他几乎不相信自己的耳朵了。“莫非刚才听错了？”他犹豫了一会儿，终于松开了握刀的手，再也没心思收拾供品了，提起包袱就想走开。这工夫，又传来一句更响的说话声：“来，再干一杯嘛，哈哈哈……”

这一回，他听清了。声音，不是从神像嘴里传出来的，而是从它的背后传出来的。他猛地停下脚步，头微微一偏，“刷”的一声抽出明晃晃的钢刀，纵身一跃，就奔向神像的背后。他要看个究竟，弄

个明白。神像的背后，有一尊木雕的韦陀面北而立，正对着韦陀，是通向后殿的穿堂门。这时候，两扇门虽然关得紧紧的，但由于年久失修，中间的门缝儿足有一指来宽，一道亮光透过门缝儿，照射着已经失去了降魔杵的韦陀。小伙子把眼睛贴着门缝往里一瞧，只见后殿灯火通明，亮如白昼，正中有一张八仙桌，桌上摆着鸡鸭鱼肉，两个剃光头的彪形大汉对面而坐，正在举杯豪饮。在他们身后，还排列着十数个短打扮的小和尚，个个操刀执剑，提棍握棒，有的腰里还别着手枪。这时候，只听东首的一个说：“师弟，这次愚兄有点儿失礼占先了。那个洋妞儿，真叫人看着心里痒痒，眼馋得慌。这次，你就不要争了，那个洋老板的金银钱财，你们尽管多分，为兄的绝不争执……”

西边的一个说：“大哥，何必这样外道，既然您喜欢那小姐儿，您就受用，自家弟兄，谁还能说什么？”

“好，这话大哥听了痛快，来，干杯！”

“干杯！”

“弟兄们，都喝三杯，来，干！干……”

十几个人围着桌子，自酌自饮，片刻工夫，风卷残云，满桌酒菜，一扫而光。

称兄的大汉，从墙壁上抽出一把宝剑；称弟的那个，摘下一把九环鬼头刀。那些嘴里还嚼着东西的小和尚，眼盯着他两个，听候吩咐。为首的把剑一挥说：“跟我来五个人，去上房收拾洋老板和小姐儿。剩下的人，跟边二弟杀那几个脚夫……”

十几个人，自动分成两伙儿。被称为“边二弟”的人一招手，领人朝西一拥而去，看样子另有侧门。为首的大汉，领人直朝二门走来。

借供果的小伙子急忙闪到一边。工夫不大，六个和尚不声不响地从二门鱼贯而出。看到这里，他心里已经明白：这些不法和尚，一定是去作案。既然路见不平，理当拔刀相助。主意打定，他就把装供果的包袱系紧，放到暗处，尾随他们而去。

前面的六个和尚三拐两绕，离开正殿、配殿，进入偏后院。这里的三间厢房，门窗紧闭，灯火已熄，悄然无声。他们立即散开，分头行动：由两个人瞭哨，剩下的人开始用刀剑撬起门窗来。

借供果的小伙子不敢怠慢，纵身一跃，抱住一棵古槐，爬了上去，居高临下观望。

只听一声呼哨，门窗全被撬开。一个和尚推开窗户，纵身正往里钻，只听一声枪响，那个钻窗户的和尚应声倒栽葱摔了下来。

打死了一个人，剩下的五个人，再不敢贸然往屋里闯了，纷纷往后躲闪。沉静片刻，为首的和尚拔出手枪，一脚踹开房门，一连往里放了三枪，然后一猫腰闪身而入。屋里的入，却没有开枪还击。门外的四个和尚见屋内没有动静，紧跟着冲进屋去。

树上的人跳下来，轻声快步溜到了窗下，用舌尖舔破窗纸，朝里观看。只见屋里的和尚已经点亮了蜡烛，烛光下，看得清床上有两个人：男的五十挂零，白净脸，扁鼻梁，戴着金丝框眼镜，鼻下有撮小胡须，身穿睡衣，无力地靠在床头上，左手捂着右手腕子，一股殷红的血，顺着袖子往下滴；女的约摸十七八岁，一头乌黑的秀发，高高梳起，一张瓜子脸，清秀端正，这时候虽然惊恐万状，吓得面无血色，但仍不失妩媚的本色。

为首的和尚狞笑起来，手一挥，四个小和尚拥上前，把少女和男人死命拉开，受伤的男人和少女抵挡不住如狼似虎的暴徒，顿时被架到两处。少女被反拧着双手，只能扬着脑袋高声哭喊：“爸爸，爸爸……”她开头说的是汉语，随后就是听不懂的外国语了。男的用力挣扎，要不顾一切地冲过去保护少女，嘴里叽哩咕噜地喊着，讲的完全是外语。一个小和尚抓起床上的一双袜子，塞到他嘴里。他说不出话来了，直急得额头上的青筋暴跳，眼镜摔到了地上，两只金鱼眼瞪得滚圆，用鼻子咻咻地哼着。

那少女见父亲受到折磨，一边哭叫着，一边用尽全力挣扎着往上冲。为首的和尚张大着嘴，乜斜着眼，身子前倾，死死地盯着她，看模样恨不得一口把她吞掉。他猛然“哈哈”两声狂笑，冲上前去，

两手一夹，把少女凌空举起，仰面朝天甩到床上，随后一个饿虎扑食，扑了上去。少女本能地一滚，躲开了他，但咕咚一声，掉到了地上。她又连滚带爬地朝父亲扑去。

为首的和尚大怒，跳下床，又抱起少女，把她摁在床上。这一次，他用身子压着少女，腾出两只手，就去扯少女的下身衣裳。

少女挣扎不开，只能声嘶力竭、绝望凄凉地尖声喊着：“爸爸，爸爸……”

那男人此刻不知道哪儿来的这么大力气，暴怒地猛力一扭双肩，甩开了两个小和尚，一个箭步冲上去，哈腰就抄那和尚的腿儿。那和尚显然是练过功的人，没等对方近身，一拳先在他面门上打个正着，接着飞起一脚，一下子把那男人踢了个仰面朝天，怒喊一声：“徒儿们，把这个外国佬扔到庙后王八井里去！”

两个小和尚应声一拥面上，把他拉出了院子。

窗下的人怒发冲冠，早已按捺不住火气了。他左手朝腰间一摸，随手拉出一尾部拴有红缎的镖。这只镖，五寸长短，头重尾轻，尖部双刃，闪着寒光，异常锋利。他紧握住镖，不敢怠慢，趁那贼和尚还未曾得逞，左手一甩，只见金镖在空中“刷”地一声，快似流星，疾如闪电，穿过窗户，飞了进去，在太阳穴上打个正着。贼和尚怪叫一声，鲜血四溅，身子一翻，又一滚，仰面摔到床下，一命呜呼了。

本来已经绝望了的少女，喘息片刻，定定神思，睁开双眼：爸爸不在身边了，床上是粘乎乎的血；再瞧床下，那魔鬼一般的恶汉，像死猪一样躺在地上。

梦，梦！难道这是一场噩梦？在迷惘中，她才发现，一个英俊的小伙子站在自己床前，正用同情的眼光瞧着自己。他浓眉大眼，高鼻梁，厚嘴唇，口方耳大，再配上他那一身装束，不知怎的，她马上想到了中国古代传奇中的侠客，不禁脱口而出：“英雄，侠客，是您，是您救了我吗？”

小伙子急急忙忙地说：“小姐，你听我说，这庙不是好庙，和尚

也都是坏蛋。你，快，快跟我逃出去吧。”

“啊，英雄，你是天下最勇敢的英雄！请你去救救我父亲吧！晚了他就没命了！”少女十分激动，双臂一伸，朝小伙子怀里扑去。小伙子吃了一惊，本能地往后一退。姑娘收不住劲儿，一个前栽，跌倒在地上。小伙子急忙伸手拉起少女，低声地说：“快跟我来。”

两人正要往外走，就在这个时候，忽听外面有人哈哈大笑，高声嚷着说：“师兄，你太性急了吧！”

小伙子和少女闻听此声，顿时收住了脚步。少女又被恐惧所笼罩，紧紧地拉住小伙子的手直哆嗦，死也不肯放开。小伙子生怕自己被少女缠住手脚，无法搏斗，就一把推开少女，顺手“刷”地一声抽出钢刀，抢先拽开房门，冲了出去。

外面站着一个彪形大汉，身高将近六尺，膀大腰圆，光着脑袋，腰间别着一把手枪，手提九环鬼头刀。小伙子一眼就看出，这正是被叫作“边二弟”的另一个头目。他不敢怠慢，也不打话，朝着他挥刀就砍。那人机警地一闪，侧身躲开了这一刀，紧接着一个偏身鹰展翅，兜头就朝少年还了一刀。少年取胜心切，单刀直入，将对方的刀向外一挡，就势刀走里路，直捅对方肋间要害。两个人刀对刀，上砍下扫，左搠右削，前腾后跳，舍死相拼。在黑暗里，只听得叮叮当当，呼呼风响，明月之下，只见银光闪闪，白光道道，两个身影搅到一块儿，难解难分。屋里那个美丽的姑娘，隔门缝儿向外张望，吓得牙齿直打战，两腿直发抖。她把手放在胸口上，默默地为自己的救命恩人祈祷。

忽然一声长啸，从后院蹿出十几个小喽罗，他们见有一个人和二师兄在拼杀，急忙各举刀剑棍棒，上前围攻。小伙子却毫不畏惧，仗着身子灵活，亮出手段，一个人奋战十几个。厮杀中的叫喊声和铁器相碰的叮当声，掠过古庙高墙，直向院外传出。

这一下子，可惊动了一个人。这个人是谁？就是小伙子的哥哥，那二十七八岁的壮汉。

本来，淘气而顽皮的弟弟去借供果，一去不回头，他心里就犯

开了思量。他正打算去看个究竟，忽然听到刀剑相碰的叮当声，心里说声不好，不敢怠慢，紧跑两步，身子一纵，跳上了围墙，又一纵，上了屋顶，不走地面，只走屋脊，直循搏斗声而去。只见一个影影绰绰的身影，一眨眼间，已经来到了姑娘所在的屋顶上。那壮汉见自己的弟弟难以取胜，为了给自己的亲人壮胆，为了给敌人以精神上的威胁，他把拇指和食指放进嘴里一吹，于是夜空里响了声尖锐刺耳的长啸，接着，“咣啷”一声拔出了钢刀，大喊一声：“朗朗月色，清白乾坤，十几个对一个，太不公平了吧！”说话间，飞身跳下，挥刀就向贼首砍去。

贼和尚们见对手来了救兵，心里发慌，一个眼差，有个喽罗一愣神间被小伙子砍掉胳膊，长嚎一声，倒了下去。这个喽罗一喊，另一个一害怕，迟了手脚，又被小伙子砍翻，疼得两个喽罗哇哇大叫。这一喊叫，如同下了撤退的命令，剩下的几个喽罗，只恨爹娘少给生了两条腿儿，争先恐后地抱头鼠窜四散而逃了。

那二师兄正和壮汉拼杀，猛见倒了两个人，喽罗们四散奔逃，哪儿还敢恋战？一跃跳出圈外，撒腿就跑。壮汉哪能放他？甩开大步紧追不舍。这时候正好一个吓破了胆的喽罗，被迫得晕了头，不朝院外跑，却朝院里跑，一头撞上了壮汉，壮汉一闪身，砍死了喽罗。这工夫，二师兄一纵身跳上了庙墙，壮汉喊了声：“哪儿逃……”快步追上，可是已经晚了。

小伙子看得真切，这时以闪电般动作，掏出镖来朝那二师兄飞去。也就是他身子腾空要往下降的工夫，那支镖也飞到了，只听得一声怪叫：“呀——”那二师兄滚下了庙墙。

小伙子面生喜色，跳过墙头，挥刀去追。月色下，人已经无影无踪，只见自己那只拴有红缎的金镖掉在地上，捡起来一看，镖上带血；再看地上，还有一把德国造的二把匣子。他琢磨，定是那恶贼从墙上摔下来的时候丢落的。

墙外是一片芦苇塘，方圆约有六七亩地。在这样的地方，慢说藏上一个人，就是十个二十个，也很难寻找。小伙子恨恨地跺了跺